

东政办〔2019〕13号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十届 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5月22日

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

为认真做好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以办好军运会为契机，打造宜居宜业临空港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的办理工作，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及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承办世界军人运动会重点赛事为契机，秉承高起点规划、高水平建设、高效能管理的理念，坚持“城为民建、市为民享、馆为民用”的原则，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升城市配套功能，强化城市综合管理，提高城市文化软实力。

二、2019年工作任务及时间安排

（一）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1. 推进五环体育中心建设，确保体育中心、体育馆、游泳馆按期完工并投入使用。

责任单位：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5月

2. 推动金山大道（九通路—机场路）、张柏路、硃孝高速及匝道、吴新干线（金山大道至新径公路）、107国道（吴家山1-9支沟段）、机场路高架及地面段等11条对外连接通道改造升级。做好欧亚、纽宾凯、金来亚、诺亚、华美达、万豪等6处接

待酒店周边道路、绿化及附属设施综合整治提升。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吴家山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8月

3. 打通新区一路、凌云西路、环湖西路（北延）等一批断头路、瓶颈路，改造部分现有道路路口，改善区域交通微循环。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4. 实施吴家山跨临空港大道、极地海洋世界跨宏图路人行天桥工程，避免人车混行；拓宽临空港大道部分路段，增设通行车道。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5. 实施辛安渡、东山、柏泉等西部街道办事处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对辖区范围内26条村级道路进行提档升级，提高区内交通通达能力。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6. 在吴家山、径河、金银湖、柏泉等片区的交通要道及公园区域规划建设一批公共停车场，满足周边群众停车需求。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园林局）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吴家山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19年7月

（二）大力开展环境整治提升

1. 做好吴家山、金银湖、将军路等片区旧城改建工作；结合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环境整治工程，不断改善人居环境。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局

完成时限：2019年11月

2. 新建一批生态绿道和城市慢行通道，继续推进东风垸、杜公湖、径河、吴西村等公园建设及金银湖湿地公园、黄狮海公园提升改造。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园林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和湖泊局

完成时限：2019年11月

3. 实施重要线路、重点区域建筑的立面整治、第五立面整治及美化亮化提升工程。对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砺孝高速、临空港大道、轻轨一号线等线路沿线建筑实施立面整治；对临近天河机场街道开展第五立面整治提升；对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临空港大道等保障线路沿线建筑、桥梁及湖岸线实施亮化改造。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园林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吴家山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8月

4. 推进李家墩泵站、46公里泵站新建工程，实施金银湖雨污分流改造及京东方污水管网收集等工程建设，做好6个湖泊清淤、岸线整治及生态修复工作。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11月

5. 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新增分类小区50个、农村大队36个，城市小区覆盖率达70%，农村大队覆盖率实现100%。统筹推进企事业单位机关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工作，进一步加强湿垃圾（厨余垃圾、易腐垃圾）投放、收运及处理等环节的管理。

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三）持续推进赛事筹备

1. 深入开展“四个百万”活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高水平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充分发挥文明单位在倡导文明风尚、优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功能等方面的示范带动作用，积极推广军运会宣传工作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活动，通过公益广告、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向社会公众普及军运会知识，引导广大市民以良好精神风貌当好东道主，提高辖区居民知晓率、参与率。

责任单位：区委文明办、区融媒体中心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2. 充分整合全区资源和力量，制定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赛事清单，打造有影响力的大型精品赛事。推动军运会乒乓球、水上救援项目测试赛顺利进行。组织策划好“与军运同行”等系列文体活动，营造喜迎军运会的浓厚氛围。

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体育局）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3. 按照国际赛事保障标准建立健全《器材管理办法》、《应

急管理制度》等有关规章制度，并按“责任清单+问题清单”的销号制，统筹推进筹备工作。

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体育局）

完成时限：2019年8月

（四）全面落实赛事保障

1. 新开通2条、优化2条公交线路，并增加军运会期间公交车辆班次，储备足够运力。规划建设“新城一路、码头潭公园”等2处公交首末站；推进新城十五路（H81、H82）公交场站建设，切实满足公交停靠需求，进一步强化五环体育中心周边公交服务能力。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吴家山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2. 借鉴上海世博会经验，设立限制小汽车通行及加强安保管理的“管控区”，专供赛事专线车、保障车、团体客车及部分观众自驾车使用；设立“缓冲区”，重点保障公交、团体客车等车辆快速到达赛场，配套建设出租车、共享单车停放区域；设立“引导区”，重点引导过境车辆绕行通过，并引导自驾车游客向公交转换。

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交通大队）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3. 在体育中心周边金山大道、临空港大道等重要节点位置增设停车场诱导系统，通过大型显示屏实时显示停车场车位状态，引导车主就近停车。在体育中心周边道路以及进出城重要通道（金银湖路、临空港大道、金银潭大道等）增设一批路况诱导系统，引导车辆绕行分流，缓解道路交通拥堵。

牵头单位：区公安分局（交通大队）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4. 加大安保工作投入力度，建设“护城河工程”，加强公共安全风险管控，排查整治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安全隐患，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建设一流智慧安保系统和消防安全设施，做好食品、医疗、应急管理等服务保障，构建牢固可靠的安全网。

牵头单位：区公安分局

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完成时限：2019年9月

5. 本着节俭办赛的原则，结合政府投资项目进展情况，足额保障军运会各类资金需要。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完成时限：2019年8月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提高议案办理工作质量和水平，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刘冬任组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区文化和旅游局（体育局）局长任副组长，区委文明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园林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融媒体中心、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吴家山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区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区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文化和旅游局（体育局）办公，负责组织、实施及协调议案办理工作。

四、保障措施及工作要求

（一）明确职责，组建工作专班。各承办单位要成立工作专班，结合自身职责，制定工作计划，明确责任人，加快推进各项工作任务。

(二) 强化落实，提高办理效率。各责任单位要抓好任务落实，定期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任务进展情况，确保各阶段、年度计划和总体目标按时完成。

(三) 加强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承办单位要通过多种方式，宣传报道议案办理取得的进展和成果，总结经验，积极推广，凝聚社会共识，共同推动议案办理工作取得实效。